

# 在缅怀哀思中凝聚奋进之力

## ——写在第十个国家公祭日到来之际

新华社记者 蒋芳 邱冰清

又是一年“12月13日”。第十次国家公祭仪式上，凌厉的警报声将再次响彻这个城市上空，是哀悼更是警醒。

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设立以来，国之祭定格悲痛，“12月13日”成为不能忘却的共同记忆；国之殇敲响警钟，凝聚成奋进前行的力量；国之愿呼唤和平，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信念更加坚定。

20年来，他征集并捐赠给纪念馆的史料已达2400余件（套）。“只要生命不停止，搜集就不会停止。”他说。

“真相的探寻从来不会唾手可得。随着国家公祭日设立，越来越多人帮助南京还原历史拼图。”南京市委宣传部副部长、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死难者纪念馆馆长周峰说，截至目前，纪念馆各类藏品总量已达19.3万件（套）。

公祭，国之礼也。2014年2月27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决定，以立法形式将12月13日设立为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

这一天，国家公祭仪式现场，下半旗志哀，《义勇军进行曲》响起，全场高唱国歌；防空警报拉响，南京全城车船停止；即使在最繁华的新街口商圈，人们也会放下手中一切，低首默哀……

“以立法形式设立国家公祭日是重要的固化历史之举。”倡议、推动和见证了“12月13日”从地方性悼念活动到国家公祭仪式的全过程，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死难者纪念馆原馆长朱成山感慨地说：“很欣慰，所有人都牢牢记住了这一天。”

纪念馆参观，其中港澳台同胞有6000多名。今年3月29日，中国国民党前主席马英九参观了纪念馆。他在受访时表示，身为中国人，不管在海峡哪一边都应自立自强，面对外来欺凌要勇敢抵抗。

国际公祭，凝聚起圆梦中华的奋发之志。

近日，“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和和平许愿墙”出现在南京地铁云锦路站、鸡鸣寺站等，人们驻足，写下“铭记历史勿忘国耻”“珍爱和平”“振兴中华”的心声。

### 和平理念撒播全球

西班牙当地时间10月26日，《世界记忆 和平愿景——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史实展》在马德里开幕，展出大量历史图片、实物展品等。“在这样的遭遇之后，中国倡导的是以和平、公正的方式铭记历史。”西班牙“知华讲堂”名誉主席马塞洛·穆尼奥斯在致辞中表示。

曾经遭遇战争苦难，更懂和平可贵。首个国家公祭日至今，史实研究视野逐渐拓展，外译和海外发行工作不断加强。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史实展已陆续走进美国洛杉矶、俄罗斯莫斯科、意大利佛罗伦萨、菲律宾马尼拉、法国冈城等地。

美国当地时间12月10日，旧金山举行了“南京祭”。自2014年以来，海外同步悼念活动渐成惯例，参与队伍不断壮大，从几个国家几个侨社团，到如今70多个国家和地区、160多个侨社团。

曾因战争而蒙尘，如今因和平而闪光。

2017年，南京成为中国首个、世界第169座国际和平城市；今年的国际和平日，来自全球34个国家的近300名外国留学生汇聚南京，在纪念馆尾厅和平墙前，大家用寓意和平、友谊的黄玫瑰，共绘“和平”字样……

“铛、铛、铛……”江东门的钟声每一天都会准时响起，也将长久地警醒国人，最好的纪念，不是踟蹰于逝者的血泊，而是踏着血迹前行，向着我们共同坚信的真理前进！

（新华社南京12月12日电）

■新华社记者 王亚宏

时代造就英雄，伟大来自平凡。一切力量都出于群众身上，一切办法也都由群众创造出来，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

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群众是最好的老师，党员干部在工作中要向群众拜师学艺，倾听群众的呼声，反映群众的意见，总结群众创造的经验。习近平总书记当年在浙江工作时提出的“八八战略”，就是经过深入调研之后制定的。“法治浙江”“平安浙江”“生态浙江”……很多经验做法，都是从人民群众的实践中归纳出第一手经验，并将其上升为理性认识，进而更好指导实践活动。

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是学习的宝库。群众的实践是最丰富最生动的实践，蕴藏着无尽的智慧和力量。“枫桥经验”的精髓是走群众路线，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充分发动群众、组织群众、依靠群众办好群众自己的事情。这类接地气的解决问题方式切实管用，见实效。要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尊重群众的智慧和探索，把加强顶层设计和坚持问计于民统一起来，从生动鲜活的基层实践中汲取智慧和力量。

向群众学习就要真正到群众中去。只坐在办公室里闭门造车、坐而论道、流于空想，拿不出好措施、好办法。要走到群众中，放下架子、扑下身子，真诚倾听群众呼声，真情关心群众疾苦，真切感知群众所思所盼。

## 向群众学习，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

所忧。在浙江工作时，习近平同志强调领导干部要发扬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作风，从文山会海中解脱出来，从繁杂的应酬中摆脱出来，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

虚心向群众学习，更要用学到的本领热心为群众服务。群众路线是党的根本工作路线，贯彻党的群众路线，要对群众有感情，把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心里始终装着父老乡亲。在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时，想一想是不是站在人民的立场上，是不是有助于解决群众的难题，是不是有利于增进人民福祉，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以人民利益为重、以人民期盼为念，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把惠民生的事办实、暖民心的事办细、顺民意的事办好。

“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也是自己美好生活的建设者。向群众学习，以群众为师，把人民群众中蕴藏着的智慧和力量充分激发出来，就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没有完成不了的任务，没有实现不了的目标。

（新华社北京12月12日电）

## 新华时评

### 声明

产权人张爱功由于保管不慎，将自有位于武都区城关镇新市街蓬湖广场4号商住楼1单元14层1403室（证号为：武都区城关字第20151765号）的《房屋所有权证》遗失，现在《陇南日报》予以登报声明挂失。如自本挂失之日起十五日内无书面异议者，我中心将依据《房屋登记办法》之规定，注销该《房屋所有权证》，并为产权人补办新的权证。

特此声明

陇南市武都区房产服务中心  
2023年12月11日

### 挂失

武都区安化镇铺底下村张军宝遗失集体土地使用证，证号：武集用（2013）字第05450137号，现声明作废。

文县城关镇东坝社区文津中街盐业公司综合楼一单元701室余红遗失不动产权证，证号：甘

（2022）文县不动产第0003935号，现声明作废。

西和县祥泰液化气站遗失法人曹瑞林私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成县陈院镇梁楼村股份经济合作社遗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N2621221MF6671467R，现声明作废。

赵喜燕遗失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正本），许可证号：621202100949，现声明作废。

# 甘肃省文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文自然资源告字〔2023〕03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及《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等法律法规之规定，经文县人民政府批准，文县自然资源局委托甘肃贸易通拍卖有限公司对以下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将有关出让事项公告如下：

###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 宗地编号      | 宗地位置                              | 供地条件                                     | 出让面积                | 土地用途 | 容积率  |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出让年限 | 竞买保证金 |
|-----------|-----------------------------------|--|---------------------|------|------|------|------|------|-------|
| 2023-018号 | 位于文县碧口镇响浪村（原碧口加工厂），具体四至界限以勘测定界图为准 | 现状（规划指标详见文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碧口镇一宗建设用地规划指标条件的通知） | 7744平方米<br>约合11.62亩 | 住宅用地 | ≤4.0 | ≤35% | ≥25% | 70年  | 500万元 |

注：出让宗地详细情况见《出让文件》，按挂牌方式出让的，起始价及加价幅度见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公示栏。

### 二、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编号：B0120231212000003

### 三、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参加竞买：

- 1.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但未按法律法规规定或出让合同约定期限进行开发的；
- 2.拖欠土地出让金尚未交清的；
- 3.其他有关规定不能参加的。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为有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 五、竞买申请和竞买保证金交纳

1.有意竞买者于2023年12月13日至2024年1月2日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竞买申请书》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竞买申请确认表》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向甘肃贸易通拍卖有限公司提出竞买申请，领取出让文件。

2.竞买者资格审查完毕后，符合条件的竞买者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2日下午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符合条件的竞买者在竞买保证金到账后，方确定为竞买人，有资格参加竞买。竞买未成交者，竞买保证金在出让会后5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3.申请竞买人于2023年12月25日至2024年1月2日到陇南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办理竞买手续。

### 六、出让方式的确定

竞买人达到三家以上（含三家）的，按拍卖方式出让；竞买人不足三家的，按挂牌方式出让。

出让方式于2024年1月2日下午18:00时前确定，并通知竞买人。以挂牌方式出让的，同时通知起始价及加价幅度，挂牌期间继续接受报名，报名时间至2024年1月10日下午17:00时；交纳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10日下午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 七、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一）拍卖时间及地点

- 1.拍卖时间：2024年1月3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
- 2.拍卖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二）挂牌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 1.挂牌竞价期限：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1月12日。
- 2.报价时间：挂牌竞价期限内的每日9:00-11:30;14:30-17:00。

3.挂牌及报价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4.挂牌出让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 八、出让文件的领取

有意竞买者于2023年12月13日起到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领取《甘肃省文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3-08号）》。

###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交易大厅办理竞买申请手续。

### 六、出让方式

符合条件的竞买人达到三家以上（含三家）的以拍卖方式出让，不足三家的以挂牌方式出让。

出让方式于2024年1月2日18:00时前确定，并通知竞买人。以挂牌方式出让的，同时通知起始价及加价幅度，挂牌期间继续接受竞买申请，申请时间延续至2024年1月10日17:00时；交纳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10日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 七、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一）拍卖时间及地点

- 1.拍卖时间：2024年1月3日（星期三）下午16:00时
- 2.拍卖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二）挂牌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 1.挂牌竞价期限：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1月12日
- 2.报价时间：挂牌竞价期限内的每日9:00-11:30;14:30-17:00

3.挂牌及报价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4.挂牌会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 八、出让文件的领取

有意竞买者请于2023年12月13日起到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

1.即日起申请人可自行现场踏勘地块，费用自理。

2.本次出让宗地按现状出让，出让宗地面积最终以文县自然资源局实际交地面积为准。

3.本次文县2023-08号宗地属于带规划设计方案出让，要求配建菜市场，第一层面积不低于2500平方米，配建1座不低于120平方米的公共卫生间和不低于120平方米的市场管理用房，宗地成交后，受让人须严格按照审定的规划设计方案进行开发建设。

4.开发建设必须符合文县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和建设条件意见书以及防震等有关要求。

5.本次出让宗地成交价款不含出让方代扣的各种税费，相关税费由竞得人自行缴纳。

6.本次出让公告规定的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出让详细情况以《甘肃省文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3-08号）》载明的为准。

文县自然资源局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 十、联系方式

1.文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梁主任 联系电话：13993985324

2.甘肃贸易通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13830903680

特此公告

文县自然资源局  
甘肃贸易通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3日

# 甘肃省礼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礼自然资源告字〔2023〕1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及《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经礼县人民政府批准，礼县自然资源局委托甘肃佳和拍卖有限公司对以下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将有关出让事项公告如下：

###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 宗地编号    | 宗地位置       | 出让面积                 | 土地用途 | 容积率 |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出让年限 | 竞买保证金 |
|---------|------------|----------------------|------|-----|------|-----|------|-------|
| 2023-P号 | 位于礼县三峪乡正河村 | 636平方米<br>(约合0.954亩) | 工业用地 | \   | \    | \   | 50年  | 13万元  |

注：1.出让宗地详细情况见《出让文件》，按挂牌方式出让的，起始价及加价幅度见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公示栏。

2.依据“关于2023-P建设用地的规划指标的通知”该出让宗地不在规划区内。

### 二、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编号：B0120231211000001

### 三、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须单独申请。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参加竞买：

- （一）已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但未按法律法规规定或出让合同约定期限进行开发的；
- （二）拖欠土地出让金未交清的；
- （三）其他规定不能参加的。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为有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规则确定竞得人

### 五、竞买申请和竞买保证金交纳

（一）有意竞买者于2023年12月13日至2024年1月2日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竞买申请书》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竞买申请确认表》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向甘肃佳和拍卖有限公司提出竞买申请，领取出让文件。

（二）竞买者资格审查完毕后，符合条件的竞买者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2日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符合条件的竞买者在竞买保证金到账后，方确定为竞买人，有资格参加竞买。竞买未成交者，竞买保证金在出让会后5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三）申请竞买人于2023年12月25日至2024年1月2日到陇南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办理竞买申请手续。

### 六、出让方式

符合条件的竞买人达到三家以上（含三家）的以拍卖方式出让，不足三家的以挂牌方式出让。

出让方式于2024年1月2日18:00时前确定，并通知竞买人。以挂牌方式出让的，同时通知起始价及加价幅度，挂牌期间继续接受竞买申请，申请时间延续至2024年1月10日17:00时；交纳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10日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 七、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一）拍卖时间及地点

- 1.拍卖时间：2024年1月3日（星期三）下午16:00时
- 2.拍卖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二）挂牌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 1.挂牌竞价期限：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1月12日
- 2.报价时间：挂牌竞价期限内的每日9:00-11:30;14:30-17:00

3.挂牌及报价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4.挂牌会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 八、出让文件的领取

有意竞买者请于2023年12月13日起到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领取《甘肃省礼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3-P号）。

###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即日起申请人可自行现场踏勘地块，费用自理。

（二）本次出让宗地按现状出让，宗地面积最终以礼县自然资源局实际交地面积为准。

（三）凡未缴清礼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此前有不良记录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不得参与本次公开出让活动。

（四）开发建设必须符合礼县国土空间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以及防震等有关要求。

（五）本次出让公告规定的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

礼县自然资源局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 十、联系方式

（一）礼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杨林海 联系电话：0939-4482800

（二）甘肃佳和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涛 联系电话：18894573202

特此公告

礼县自然资源局  
甘肃佳和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3日